

老井

(韩) 吴贞姬 著
许连顺 译

에이유물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老井



(韩)
许连顺 吴贞姬 译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老井: 吴贞姬中短篇小说自选集 / (韩) 吴贞姬著;
许连顺译. - 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7.8

(韩国当代文学经典译丛)

ISBN 978-7-5306-4732-5

I. 老… II. ①吴…②许…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
韩国-现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韩国-现代 IV.
I312.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13656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 300051

e-mail: 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 (022)23332651 邮购部电话: (022)27695043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省三河市宏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7.5 插页 2 字数 172 千字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定价: 16.00 元

韩国文坛的奇人

——吴贞姬

(译者序)

提起吴贞姬,韩国小说界公认为是“中短篇小说的大家”。吴贞姬一如她的作品,有着鲜明的个性,也可以说是“奇特”的作家。吴贞姬出道很早,在1968年韩国《中央日报》的“新春文艺”征文中,其处女作《玩具店女人》入选,从而风风光光地登上文坛,当时她还在萨拉伯尔艺术大学读文艺创作系。又是“新春文艺”获奖,又是念颇为有名的文学创作系,好像她的创作将一发而不可收,然而她在将近40年的时间里只写了有数的几十篇小说,而且全部都是中短篇,至今竟无一部完整的长篇。前几年她在某文学杂志连载过一部长篇,但没过几期就中断不写了。这在崇尚大部头作品的韩国文坛是极为罕见的现象。出道早,但执拗地只写中短篇,这该是她“奇特”的第一点了。第二点,她是一位不折不扣的“寡作”作家。下面是她的创作年谱:

· 1968年发表处女作《玩具店女人》

1977年出版第一部小说集《火之河》

1981 年出版第二部小说集《幼年的庭院》

1986 年出版第三部小说集《风之魂》

1993 年出版长篇童话《松儿，开门就是早晨》

1994 年出版自选集《老井》和随笔集《为何弯腰鞠躬》

2006 年出版散文集《我心中的花纹》

跟韩国有些多产作家著作等身，动不动就是十几部、几十部大部头的长篇相比，这个数量真是有些“寒酸”。可是，文学作品毕竟是以质量说话的。吴贞姬是个“不鸣则已，一鸣惊人”的作家，每每写出作品必有轰动效应。1979 年，她以小说《傍晚的牌局》摘取堪称韩国最高文学奖的“李箱文学奖”第三届桂冠，1982 年以《铜镜》获第十五届“东仁文学奖”，1996 年以《焰火游戏》获第九届“东西文学奖”。

吴贞姬又是韩国作家当中作品译介到国外最多的作家之一。她的作品被译成英语、法语、西班牙语、日语等多种语言出版。其中翻译成德文的中篇小说《鸟》荣获德国主要文学奖之一的“Li Beraturpreis 奖”，这是一个德国专为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国家优秀女作家设立的奖项。吴贞姬成为韩国获外国文学奖的第一人。

上个世纪 90 年代末，某日报社以 33 名文学评论家为对象进行过一项题为“韩国文学 50 年最优秀作品 50 部”的问卷调查，吴贞姬一人独中 3 部，成为得票最多的作家之一，从而确立了她在韩国当代文学史上的地位。

那么，一向谦虚地调侃自己写作挣来的钱“刚够买菜”的吴贞姬，她的作品为什么会得到广大读者和专家、学者的

持续好评,被誉为“韩国中短篇小说的大家”和“韩国的代表性作家”呢?

吴贞姬外表端庄娴雅,是典型的优雅夫人相。她的丈夫原为国立江原大学的校长,最近改任江原道国营新闻媒体的负责人。这么一个看起来幸福、悠闲的女人,怎么会有切肤之痛,表现出深深关切平民百姓,特别是受歧视、受压抑的平民女性的真实生活和内心世界的作品呢?她的作品令人唏嘘,令人回味,我想这跟她的生活经历密不可分。吴贞姬出生于1947年,幼年时期经历了朝鲜战争。那血与火的战争的记忆,还有战争刚刚结束时,在仁川为美军服务的妓女村附近的种种惨况,在年幼的吴贞姬的心里刻下了深深的烙印,令她一辈子抖落不掉痛苦又痛心的回忆。

韩国著名文学评论家禹灿济教授是这么评论吴贞姬的作品的:

吴贞姬是我们时代代表性的男女平等主义作家。自1968年以《玩具店女人》登上文坛以来,她一直用深刻的隐喻、抒情的文体和完整的结构,独辟蹊径地将时代的女人意识加以小说化。用抒情的文体,创造性地回忆过去的记忆,并通过它探索存在的深渊,这就是吴贞姬的小说。如果把她的小说称为韩国女性所能演绎出来的最悲伤而最优美的语言的悲怆,大概是不为过的。

正如作家用他的作品说话,译者也是以自己的译作说

话的。但恐自己浅薄的学识和阅历,有辱原作的奇特和优美,我心怀惴惴,等着中国读者的评判。

许连顺

2006年9月于中国延吉

目录

老井 / 1

空旷的原野 / 37

夜晚的牌局 / 55

童年的庭院 / 75

铜镜 / 125

中国街 / 148

人鱼 / 176

殉礼者之歌 / 192

晨星 / 212

老 井

四十五岁生日的清晨,我像往常一样被六点的闹钟吵醒。过了冬天,太阳踮着脚一点点往上长,夜色一天天变淡,曙光开始精致地弥漫开来。电饭锅、微波炉、煎锅在我为它们精心选择的地方安静地呆着,只是那台老迈的冰箱偶尔会没命地咳嗽,周围的一切都是那么的熟悉和亲昵,包括被熟悉和亲昵包围着的我自己。可是有些什么与往常不同,我在想,我刚被生下的时候,肯定想象不到自己现在是这副模样。从二十三岁开始,我的妈妈隔一年就要开怀儿一次,直到三十三岁时生下我。那是个早春,很像今天的一天,也许是她本人期盼的最后一次生产,我从她的子宫挣脱出来,落入了时间的网。

此后,母亲又生了近十年的孩子。终于在我八岁那年生下了一个句号般的男孩儿,子宫就此干李子般的瘪了。

我诞生的那天,好像没有什么异相吧。刮风还是下雨,晴还是阴?已经老糊涂的妈妈甚至连爬楼梯都会忘记,问

她应该是毫无意义。母亲是崇尚多子多福的农耕人最后的子遗,生孩子就像瓜熟蒂落,就像成熟的凤仙花籽挣脱壳子溅落一地,天经地义毫不稀奇。

我还记得“句号”的降生。奶奶在干净的水瓢里盛上米,搭上一片干海带,摆在里屋的搁板上献给三娘^①,又挑了一捆干净的稻草送进里屋。然后往灶坑填满柴禾,烧了一大锅水。整个晚上,厨房里响彻着滚水的动静,飘满热腾腾的蒸汽。没人特地关照过,但孩子们通过这份纷、忙乱和小心翼翼,明白妈妈要生孩子了。

奶奶招呼姐姐,让她在日落之前到老井汲水,要打满一缸,不许掉进去头发,不许进进去唾沫,否则会沾上晦气。十五岁的大姐平常不好意思去打水,每次打水总是撅着小嘴,可这天却没说什么,乖乖地找水罐去了井边。我拎着吊桶颠颠儿地跟在后面。从村口的大树,到颇远的老井,姐姐一声也不吭。等我们打来水,奶奶首先检查有没有落进去浮草或尘土,然后用白瓷碗舀上一碗,转到酱缸台后面,给厨房的灶王奶奶供上一碗。家里不见爸爸的影儿,是奶奶打发走的。——“去串串门吧,生孩子是老娘们儿的事。”那造孩子呢,还用得着男人吧?

上房的炕不好烧,冰凉,我们几个装着在玩乏味的游戏,都支棱着耳朵,偷听从里屋流出的妈妈的呻吟。翻花儿线、抓子儿,什么都没意思。我们不吵不闹。每当奶奶“见

① 韩国民间传说中掌管生育的产神。——译者注

血了”、“羊水破了”、“还早着呢”的喊声，混杂在妈妈痛苦的呻吟声中从里屋传出，姐姐就颤抖着肩膀，扭曲着小脸叫嚷：“我绝不嫁人，我死也不生孩子。”我说：“贞玉的妈妈，就是那守尸家的，就是生孩子死的。”结果被二哥捶了几下脑袋，抽抽嗒嗒哭了。我们惴惴地倾听着灯火通明的里屋乱七八糟的动静，很晚才和衣倒下，胡乱地睡了一觉。第二天早上，没等招呼就都睁开了眼睛。太阳还没出来，窗纸却像下雪天一样亮。家里笼罩着静悄悄的安详，仿佛刚经过一场大事。看着飘着油花的海带汤和大米饭，我们明白了，在我们睡觉的时候妈妈生下了小宝宝。里屋的一角，堆着不明来历的沾血的衣物，还有同样血淋淋的稻草。熬了一夜的混浊闷热的空气，搅拌进妈妈的痛苦、血腥味儿、汗味儿和奶味儿；小东西接续了我们刚刚挣脱的生活，穿着我们曾挨个穿过的小衣裳，甜甜地睡在那儿。

奶奶到后院将沾血的衣物和稻草点燃。我们曾经寓居其中的那个世界，化为黢黑的浓烟和飞灰，落在奶奶供在酱缸台上的盛满清净水的白瓷碗里，那老井的水上……

院子不知什么时候被打扫得干干净净，爸爸搓起草绳，插上木炭和红辣椒往大门上拉禁绳。我们小心翼翼地在扫帚印儿上印上小小的脚印，分头去上学。碰到别的孩子，就咬着耳朵说悄悄话：“我妈生了孩子，我有弟弟了，生了男孩子呀。”

那里，小宝宝降生的风景里浸透着明亮和安详，还有悲伤。我们人人都要从一个可怜的女人的胯下血淋淋地降生到人间。然后，就像走在熟稔的老路上，一步步走进自己的

人生。对生命的想象通常难免太过荒唐或安逸。在墓地，看着刻在墓碑上的生卒年代，不由会同时萌发相矛盾两种感慨：人生不过就是这生卒年代，或并非如此。可是跟简单的生卒年代相比，其他记录逝者生平和业绩的碑文，又不过像是窘迫的辩解或赘词。

四十五年意味着什么呢？一个大富翁或穷光蛋？一个总统或魔术师？还是足够死去，化作水、火和风尘四散开来的时间？

我可以穿越赤道下面一千公里的大海，到加拉帕戈斯群岛去寻觅创世以来的进化标本；也可以去非洲施展仁爱医术。或许可以成为无人孤岛上的鲁滨逊；抑或是荒野的先知。可能会写出吟咏谢花落英的拨人心弦的一本好书；也可能成为草地上赤脚狂舞的舞女。也许会致力于研究有关质量不变的定律；也有可能写出有关灵魂、轮回和复生的专著。可能会成为一个点石成金的炼丹术士，也可能成为一个星象学家，靠遥望星空识得天机。

可是，我却不过是个中年主妇，忍受着慢性偏头痛和怀孕时便秘引起的痔疮的折磨，在一个小小的城市打发着人生。读读时尚的诗和散文，看看电视新闻，同时订阅标榜保守和进步的两种报纸。每月一次去参加儿子的家长会议；每周去两次菜市场，走过熟悉的大街小巷；每周洗一次艾蒿浴；每周四参加一次志愿服务活动，去康复中心帮助肢残人做物理治疗。遇到知名的乐团或演奏家来巡回演出，也会跟着丈夫盛装夜出。

大前天有则电视新闻，是关于持续了一周的大火灾殃

及了稀有生物的。“加拉帕戈斯”这个词,可能就是那时留在我意识中的残像,但也有可能是因为儿子总把自己使用的物品称作“渡渡”的缘故。我问什么叫“渡渡”,儿子告诉我,那是一种四百年前消失的,由于丧失飞翔能力而导致灭种的鸟。也许,人们都曾在年轻时将自己当作传说中业已灭绝的一个物种,以此标榜自己对融入常规和制度的惧怕和反抗吧?

我们的生活,就是这样倚仗着贫瘠的想象力,浅薄而轻浮。之所以会想象那些被淘汰掉的各种可能的人生,大概是因为被刚刚增加的年轮绊了一下吧。可是,我已经能熟练地身着不同服饰在婚礼和葬礼上扮演自己的角色,并对自己建立的秩序有着充分的自信和骄傲。我知道大蒜和生姜搭配的味道,也喜爱抹布和拖布的摆放,同时也明白,时常藏身在无秩序当中也是一种生活智慧。

丈夫和儿子匆匆吃过早餐,分头到单位和学校去了。我例行公事地打扫卫生间,不禁笑出了声。

天性爱干净的丈夫,会时常忘记冲马桶,可我一次也没有当面指责他。丈夫是比较成功的工薪族,刚刚开始谢顶、发福,却正当壮年,在公司、酒席乃至床上都开始显露出驾轻就熟的老到功夫。我几乎从未在他身上看出他幼年时的痕迹。我身上也找不出小时候挨饿以及蛔虫病的痕迹。可是,每当我看见他手插在胯部,侧身蜷缩的睡姿,每当看见他忘记冲的马桶,就会发现一个镶嵌在衰老的躯体之中的种子般永远不变的小男孩,和他小时候的穷困的痕迹。丈夫有位学长在庆尚道的乡下侍弄果园。有次我和丈夫去拜

访,他正跟妻子搅拌着粪便和青草沤肥。他妻子可能有些难为情,辩解般地对我说:“你不知道大粪沤烂的时候颜色有多美。”记得我当时回答,“人们是从见不到自己拉的屎,才开始迷失本性的吧。”他们夫妇在统一前的德国做过留学生,分别攻读德国文学和教育学。将将念完博士的时候,受某一事件的牵连,被遣送回国。又双双被判刑,坐了一年牢。可丈夫却患上了一种怪异的毛病,叫什么远距离恐怖症,说是只要离开自己住的地方两公里,就会心跳加剧、坐立不安。据说刚回到乡下老家时,也是用黑毛巾蒙住眼睛,为的是熟悉和适应自己以后的生活圈子。我们回来时,也是他妻子开车把我们送到车站。“我的梦想是放浪四海,现在却……人生真是够讽刺,对不对?”被指定为农庄继承人的他,在盛开着苹果花的果园和我们道别,苦笑着自嘲。

收拾完的屋子,显得更加冷清和安静。我把茶壶坐在炉子上,拿起厨房墙上的电话。信号音往遥远的空间飘去,十下、十五下、二十下。我把听筒挂在原处,悠悠地搅着沏上了开水的茶杯。

城市以大河为界,北面是庄稼地,南面是消费区和生活圈,连接南北的桥头有个挺大的菜市场。自从丈夫和儿子开始喝蔬菜汁,我便成了这个菜市的常客。

每天清早,会在这里碰到顶着露珠的蔬菜,那些绿叶和球根仿佛还长在土中。它们给我一种幸福的错觉——仿佛正踩着清晨的露珠,站在田里。那时我想,要有一块可供自己精心侍弄的菜地。后来得知,这些绿油油的菜蔬,其实大

部分不是靠阳光、空气和雨水,而是在人为调控温度、湿度、光线的塑料大棚中制造出来的,而且只要喷上水就能使青菜显得更水灵。于是我更想有自己的菜地了,哪怕就一小块。

拎着青菜、甘蓝和聚合草走出市场时,我忽然想到要不要在夏季到来之前考个驾照。自己驾车的邻居和朋友们,异口同声地说自己开车后生活状况和感觉会焕然一新,不知会怎样提高效率和自由自在。可是这刚刚浮起的欲望马上就在桥头被摁了下去。

三条通往市区的大道,扇骨般地从桥头伸出,路上是一望无际的车流。这里时常地堵车,可今天这样还是少见。

一个把头发烫成鸟窝的女人,披着厚厚的冬衣,嘴里叼着三四根没点燃的卷烟,正站在大路中央指手画脚地指挥交通。过路的行人偷着乐,司机们则神经质地按着喇叭。我从汽车的长列中发现了一辆眼熟的绀青色轿车。那是丈夫的车,旁座和后席坐着男人,想是刚从桥那边的生鱼片店吃过中饭。身为银行部长的丈夫,陪客户吃饭该是分内的业务。丈夫把手搭在方向盘上,脸上满是疲惫和无聊,但想来应该不会被同车的人瞧见。后座的男人们摇下车窗,冲那个女人起哄。

我不由自主地挪了几步,逃出了丈夫的视野。他该是没瞧见我,还是目不斜视地盯着正前方。尽管还是早晨穿出去的那套衣服,可在外面见到的丈夫却很是陌生。我为自己瞬间的态度和感觉而惶惑。那是非常近的距离,我只需再瞧他几眼或叫一声,他就会瞧见我。

看样子那疯女人交通指挥的把戏是玩惯了的，被警察拽住肩膀拖走时，还有暇向围观的看客们挥手答谢。车辆开始动起来，绀青色的轿车汇入车流中，不知什么时候离开了我的视野。我一直目送那车子消失，才缓缓地挪开了步子。

我茫然地站在那儿，一连放过去几辆大巴，几枚铜板已被汗水濡湿。我想坐大巴，今天的東西沉了些。才三点，回家也没有什么事可做，离晚饭还有的是时间，我在心里为自己找托词。看见信号灯变绿了，但不想过去，只是呆呆地望着斜对面的楼房，想喝杯热咖啡。偶尔有空的出租车驶来，没等招手就“忽”地驶过去了。在寻找出租车停靠站的时候，我突然站住了。

突然，也许并不恰当。从家到这儿的那一段路，其实历经了多年的迂回。我紧紧地贴住玻璃窗，用额头抵住玻璃，像要将它拱破。可以看见江水的窗口旁，茶桌上随意地放着烟盒、喝了一半的茶、套着几把钥匙的钥匙链。烟灰缸上方是袅袅升起的青烟。椅子是空的。玻璃窗外，自己的影子幽灵般叠印在屋内的景物中，晃来晃去。我深深地吸了口气，睁大了双眼。莫非这就是那空荡荡的虚空？是对消失的恐惧？是那听不到苹果落地声的彼岸？是厨房里无休止地被黑暗的深渊吮吸，终至消失的电话忙音？是而今我仍在哀哀地呼唤着但却只能使用过去时的那个“你”？

以前在此幽会时，我会殷殷地望着江水不忍离开。我推开笨重的木门（已经不知隔了多少年），门在锈蚀声中开了。还是白天，没有茶客，景象仿若当年，就像话剧舞台上

怀旧的布景。只是身着象牙色衬衫、袖口扣得一丝不苟的老板，如今蓄起了胡子。景物如昨，只是变旧、变暗了一些。我到最里面的座位坐下，可以望见刚才的那张茶桌。应该坐在那儿的男人，正在吧台旁背冲着这边打着电话。有玻璃隔着，听不见说话的声音。

“这天气，就像春天来喽。”老板递过套着皮套的菜单。那时的我，会用自己听来都怪怪的低哑嗓音要“蓝山咖啡”。跟他在一起时，老板会说“这里的河水真好”。等他答“真的，真的很清”，老板就会说，“这地方没有春天和秋天。觉得是春天，转眼就是夏天，等到了秋天，冷不丁又会下雪”。茶馆老板能看出他来自纷纭的大城市——他才不会对本地人说什么河水好不好的废话。那些话只会说给那些烟云般的过客，那些在一支烟、一杯茶、一杯啤酒的时间里在我眼睛里暂驻的过客。

搁在烟灰缸上的烟头再不见冒出青烟，岌岌可危地弯曲着的白色的烟灰，在某一瞬间无声地崩塌。

他的目光越过我的肩膀眺望着江水，我也会回过头去，望那江水，还有漂浮在江上的长满芦苇的小洲。

一个五十岁左右的男人从吧台出来，沉沉地坐在座位上，点上一支烟。咖啡上来了，浓密而热气腾腾的咖啡香味，在沉重的空气中纤细地颤抖，像毛细血管般舒展开来。也许是闻到了咖啡香吧，对面茶桌的男人抬头望了望这边。一时视线在空中相撞，那目光有些蒙眬和不安。我往咖啡里加上糖和伴侣，缓缓搅拌着，眼睛执拗地不肯离开他。我知道茶馆老板亲手调制的咖啡味道好极了，也清楚他是个